

考生应试守则

一、考生凭准考证及准考证注明的身份证件按统一规定的时间和指定的考场参加考试，缺一项不准进入考场。

二、考生必须自带考试用品，如黑色签字笔、2B 铅笔、橡皮擦、调频收音机等。考生不得将书籍、资料、纸张、笔记本、英汉字典或有存储功能的计算器及各种通讯工具带入考场，否则按违规论处。

三、第一次铃响后，考生经安检后凭证进入考场，对号入座，并将证件放在桌子的左（右）上角，以便核验。

四、答题前，应认真阅读试题册正面的“敬告考生”内容，同时按要求填写（涂）答题卡 1 和答题卡 2 上相关内容外，须将试题册封底上的条形码揭下后粘贴在答题卡 1 的条形码粘贴框内并填写试题册封底的姓名和准考证号。凡漏填涂、错填涂或字迹不清、无法辨认的试题册和答题卡一律无效。

五、考试开始信号发出后，考生方可开始答题。上午 9:00、下午 3:00 后，迟到考生不准进入考场；考生在考试全过程中不得退场，否则按违规论处。

六、考生对试题内容有疑难时，不得向监考员询问。如遇试卷分发错误或缺页、缺题和字迹模糊等问题，可举手向监考员询问。

七、考试进行中，考生应保持肃静，认真答题。不得谈笑、左顾右盼、打手势、做暗号、不得擅自相互借用文具等。非听力考试时间，不得佩戴耳机，否则按违规处理，成绩无效。

八、英语四级（CET4）和英语六级（CET6）须在规定时间内依次完成作文、听力、阅读、翻译各部分考试，作答作文期间不得翻阅该试题册。听力录音播放完毕后，请立即停止作答，监考员将立即回收答题卡 1，得到监考员指令后方可继续作答。作文题内容印在试题册背面，作文题及其他主观题必须用黑色签字笔在答题卡指定区域内作答，选择题均为单选题，错选、不选或多选将不得分。

九、考试结束铃响后，考生立即停止答题并不得离开座位，等监考员收齐试卷清点无误后，考生方可离开考场。离开考场时不准携带试卷、答题卡离开考场。

十、考生必须自觉遵守考试纪律，严格遵守本守则。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的有关规定执行。